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1 年 7 月 1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26 层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3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692,902,125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42.5613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。公司董事长郑永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根据《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

司章程》”)及相关规定,副董事长庄巍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,出席 5 人,董事郑永刚先生、李智华先生、杨峰先生、李凤凤女士、彭文杰先生、徐衍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;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出席 1 人,监事洪志波女士、徐超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;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莹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;部分高管列席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:关于同意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 股	692,206,705	99.8996	695,020	0.1003	400	0.0001

- 2、议案名称: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偏光片绵阳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
A 股	692,236,205	99.9038	665,920	0.0962	0	0.0000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-----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同意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调整的议案	43,037,236	98.4098	695,020	1.5892	400	0.0009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；

2、本次会议审议的 2 项议案均获得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曹程钢律师、张扬律师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2日